



Z 你侬我依

乡村兽医“姚大学”的三十年

乡里来了个“姚大学”

1994年的夏天,22岁的姚金水从东北农业大学兽医系毕业,被分配到黑龙江省鹤岗市团结乡畜牧站,从事基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工作。作为全乡唯一的大学生,乡亲们尊称他“姚大学”。

“书本上学的都是理论,实际工作中的问题远比书本复杂得多。”就在姚金水发懵时,史忠连出现了。那时的史忠连已是十里八村闻名的“土专家”。在他看来,这个年轻人虽然经验不足,但态度认真,肯吃苦。于是,他手把手地教姚金水看病诊断、打针开药,从最基础的剿猪、打点滴做起。

“理论和实践要结合,光有理论不行,光有经验也不够。”在史忠连的指点下,姚金水很快就上手了。不到半年,他就能独立处理大多数畜禽常见病。

“每个养殖户都是我的老师。”他说,养殖户们在长期实践中积累的经验,往往能给他很多启发。比如治疗牛的胀气病,书本上说打针,但老农有个土方子——用辣椒水灌服,效果出奇的好。

就这样,姚金水把乡村当课

“

姚金水当上了乡畜牧站站长,后来又被提拔成副乡长。无论机构如何改革,职务如何调整,姚金水始终没离开畜牧兽医技术岗位。



姚金水进牧场察看改良牛长势。摄影/崔立东

堂,把农民当老师,在实践中不断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当年养殖户教他的“土方子”,很多都被他总结提炼,成了科学的诊疗方案。渐渐地,姚金水在实践中摸索出自己的一套方法。

“没有兽腥味还叫兽医吗”

姚金水来自山东沂蒙山区,从小生活在农村,对农村不陌生,对农民有感情,工作很快打开了局面。

畜牧兽医,整天跟牲畜打交道,下村屯,进圈舍,弄得满身脏兮兮的,很多人对这个职业都不太看好,可姚金水乐此不疲:“兽医身上不带点兽腥味,那还叫兽医吗?”

这些年,经他治好的各类牲畜不计其数,为养殖户们挽回的经济损失也没估算过。

东山区有34个行政村600多户养殖户,哪家的母猪母牛待产,谁家的牲畜有什么毛病,姚金水都了如指掌。

2011年,姚金水发现当地牛都是本土牛种,个子小,出肉率低。他建议养殖户用配种改良技术提高品质,可大家不信。为了打消顾虑,他自费购买优质冻精,经配种产下的牛犊体型健壮。他把几头牛犊拴在兽医院门前,让大家亲眼看效果。这一招管用,此后,全乡黄牛良种改良每年达到500头,改良率达70%,村民养牛效益明显提高。

只想当个好兽医

在组织的培养下,姚金水进步很快,很早就当上了乡畜牧站站长,后来又被提拔成副乡长,最近几年他又被组织相继安排到区畜牧兽医水产局局长、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岗位。

他向组织申请“我得搞技术,我得下农村”。这些年来,无论机构如何改革,职务如何调整,姚金水始终没离开畜牧兽医技术岗位,“我只想干好畜牧技术推广老本行,当个好兽医”。

30年来,在“科技兴牧”的道路上,姚金水的脚步从未停歇。“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就是我要重点研究的课题。”为此,他把所学的知识灵活运用到生产实践中。2020年,北方地区出现仔猪拉稀死亡现象,姚金水经过反复试验,拿出最佳治疗方案,仅此一项就为全区养殖户挽回直接经济损失近百万元;在2020年的非洲猪瘟防控中,他创造性地提出非洲猪瘟防控效能新理念,即“隔离—消毒—中药预防—治疗”,取得了明显防控效果。

□崔立东

《黑龙江日报》11月29日

Z 纵横

买毒品发现有假 报警“维权”被抓

一心想要发大财的男子师某认为贩卖毒品能迅速发财,花17万余元从汪某处购买一批毒品,收到货后发现有假货。气恼之下,师某再次与汪某联系,却发现对方已经注销了聊天账号,此时才意识到被骗,于是前往四川南充市公安局顺庆分局李家派出所报案,谎称网络投资被骗,求助民警帮其追回资金。

警方经调查发现,师某在网上结识了“兜售毒品”的汪某后,双方约定在四川南充交易。但实际上汪某提供的170克物质根本不是毒品,而是明矾和石灰粉等物质混合而成的假货。为顺利通过“验货”,汪某在师某“验货”前故意将其灌醉。发现被骗后,师某遂编造“投资被骗,对方拿钱跑路”的说辞,希望民警帮其追回资金。

经过蹲守,民警在南充市区某地将汪某抓捕归案,并对汪某和师某展开审查询问工作,两人如实供述了犯罪行为。目前,民警依法将涉案资金等查封,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光明网 12月3日

Z 大地回声

基层为何还在为开证明犯难?

近年来,“难开的证明”让基层陷入两难: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基层哪些证明能开,哪些不能开,对许多事情基层也无力佐证;但不开,就会影响群众办事,甚至引发矛盾。

“有次一位大学生因为入党来社区开政审证明,我们拿出文件说现在社区不开这种证明。她跟学校打电话,对方说必须开,她就在办事大厅哭了起来,最后还是给她开了。”一位社区党委书记说,在不违反原则的情况下,能开的证明还是尽量给居民开。

但有些证明开了之后,可能给基层带来法律和责任风险。上述社区党委书记说,以前有个社区因为给居民开具亲属关系证明,取走去世父亲银行账户里的存款,结果其兄弟就到社

区闹,质问社区为何不征求其他家属意见就开了。“现在凡是这种证明,我们都要求所有子女对长辈遗产达成一致处置意见并签字画押后才开”。

为何存在这些不应而非要社区开具的证明?受访基层干部介绍,此前已有的规范性文件主要在党政系统内下发,党政部门要求开具的证明大幅减少,但不少企事业单位依然把相关证明作为办事的前置条件。

受访基层组织部门干部认为,群众办事涉及面广,未在规范清单内的证明事项,群众确实有需要的,村(社区)可对能够核实的事项出具相关证明。但目前基层仍经常被要求开具无法核实的证明,一定程度上说明有的单位和部门工作作风

不实,把本该自己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推给基层。

有村(社区)干部表示,作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村(社区)的章不是“万能章”,希望相关单位系统梳理、优化群众办事流程,减少基层不应开、无法开的证明。

重庆市委党校教授侯晋雄建议,一方面要完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加快各类证件的电子化,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凡可网络查询的,不再要求群众到村(社区)开具证明;另一方面相关单位和部门要梳理分析开具证明事项,按照相关政策该取消的要坚决取消,该自己核实的要自己核实,不要“甩锅”基层。

□周凯

半月谈网 11月28日

Z 辟谣

中国福彩:警惕冒名网络彩票销售

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近日发布声明称,近期发现有单位或个人冒充中国福利彩票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发表不实言论、开展违法违规活动,并郑重声明

该中心及所属公司从未通过任何平台、自媒体、网页等开展互联网销售彩票活动,也没有通过任何单位和个人合作的方式开展互联网销售彩票活动;从未通过

个人或“合作会员”签署协议的方式开展投资活动,亦从未签署任何形式的所谓“包赔保障协议”或出具“包赔”承诺。
“中国福彩”微信公众号 11月29日

以案讲法

强制执行程序中 被执行人有权申请保留必要生活费用

■ 案情概述

2011年黄某在北京市丰台区全款购买商品房一套,并办理了不动产权证书。2014年黄某用该套房屋向兴业银行抵押贷款200万元。贷款到期后,由于黄某未按时偿还贷款,兴业银行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丰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丰台法院立案查询,发现黄某名下除了一套住宅房屋之外,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可否拍卖被执行人唯一住房就成了本案中需要解决的问题。

■ 法院裁判

丰台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黄某名下的房屋,以清偿兴业银行的债务。黄某于2024年4月向丰台法院提出申请,申请从被拍卖的房屋变价款中保留八年的租金60万元作为保障其本人及所扶养家属最低生活标准所必需的居住房屋费用。

丰台法院在综合衡量被执行人负债情况、当地的平均租金标准、被拍卖房屋面积、被执行人经济状况和扶养家属情况、被执行人配合执行程序的前提下,于2024年6月作出执行案款分配方案裁定,在扣除执行费和清偿兴业银行全部债务后,为黄某保留了48万元生活必需费用。

■ 法条解读

1. 关于法院拍卖被执行人唯一住房的问题

通常情形下,被执行人的唯一住房不能被拍卖。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六条、第七条规定,对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居住房屋,人民法院可以查封,但不得拍卖、变卖或者抵债;对于超过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房屋和生活用品,人民法院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在保障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最低生活标准所必需的居住房屋和普通生活必需品后,可以予以执行。

在特定条件下,法院可以对被执行人的唯一住房进行拍卖、变卖或者抵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条规

定,金钱债权执行中,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被执行人以执行标的系本人及所扶养家属维持生活必需的居住房屋为由提出异议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三)申请执行人按照当地廉租住房保障面积标准为被执行人及所扶养家属提供居住房屋,或者同意参照当地房屋租赁市场平均租金标准从该房屋的变价款中扣除五至八年租金的。

根据该条规定,黄某仅有一套房屋,在兴业银行同意按照当地廉租住房保障面积标准为黄某及所扶养家属提供居住房屋,或者同意参照当地房屋租赁市场平均租金标准从该房屋的变价款中扣除五至八年租金的,法院可以拍卖黄某的唯

一住房。

2. 关于被执行人申请保留必要生活费用的问题

在本案中,黄某的唯住房被法院拍卖,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条第(三)项规定,兴业银行需要按照当地廉租住房保障面积标准为黄某及所扶养家属提供居住房屋,或者同意参照当地房屋租赁市场平均租金标准从该房屋的变价款中扣除五至八年的租金,此租金即黄某的必要生活费用。

黄某主张保留必要生活费用的,应向法院提出书面申请,并提出证据。执行法院通常会征求兴业银行的意见,询问其是否愿意为被执行人提供住房。实践中,债权人一般不同意为被执行人及所扶养家属提供住房,而是选择同意法院按规定扣除五至八年租金,人民法院则继续处分房产,并在所得变价款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在变价款中为被执行人保留五至八年的租金,作为其维持生活的必要费用。

■ 律师短评

在强制执行程序中,如果被执行人的财产仅为一套住房,在符合法定条件的前提下,法院可以拍卖被执行人的唯一住房,并且被执行人有权主张保留必要的生活费用。因此,即使是被执行

人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形,也要保障被执行人最基本的居住房屋和普通生活必需品。

□黄江华

作者系北京安博(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

法制文萃报

以案讲法 / 出类拔萃 / 博采精华 / 启迪智慧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96 邮发代号:1-163

《法制文萃报》是由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社主办、以法治宣传为主旨的综合性报纸。《法制文萃报》面向全国公开发行,是全国邮政发行重点畅销报纸,并曾连续多年被评为“最受读者喜爱的报纸”。2023年3月,经中宣部组织专家评选,《法制文萃报》再次入选农家书屋重点报刊推荐目录,是唯一入选农家书屋重点推荐目录的法治类报纸。

2022年,创刊三十周年的《法制文萃报》实施改版和创新,以独特的视角和生动的表达,讲述法治故事,聚焦法治进程、社会治理、乡村振兴、犯罪改造等重要领域,关注医疗健康、经济发展和文化教育,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于办报理念之中。

2025年,《法制文萃报》将以“更广、更新、更精”的品质回馈广大读者,坚持走精品之路、特色之路、创新之路。多平台、全方位、深层次推进普法报道,围绕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彰显法治媒体的使命和担当。

《法制文萃报》对开八版,全年订价:300元
每周一期,周四出版,全年出版50期
全国各地邮政局(所)均可订阅



欢迎订阅2025年《法制文萃报》

订约热线
010-84772978